

附件 2【子計畫二】

苗栗縣 110 學年度

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生活課程輔導團全縣教師暨輔導員增能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二、苗栗縣 110 學年度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貳、目標：

- 一、協助本縣生活課程輔導團輔導員，熟悉教育部 12 年國教課綱素養導向之重要政策(有效教學及多元評量)及相關知能，以利輔導團工作之實施。
- 二、協助本縣生活課程輔導團輔導員，熟悉生活課程多元評量、差異化教學與有效教學教學內涵及課程設計，以利輔導推動新課程之實施。
- 三、藉由課程研習活動，溝通觀念，建立輔導員及生活課程教師共識，達到課程改革目標。
- 四、為提高生活課程輔導團員及教師，教學與課程發展、觀課議課及教學輔導的能力。

參、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肆、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教育處

伍、承辦單位：苗栗縣通霄鎮啟明國小

陸、研習日期、時間：111 年 4 月 21 日(四)下午 13:00~16:40

柒、地點：國教輔導團活動中心研習室

捌、參加人員：生活課程輔導員與各校生活課程教師（每校一二年級教師至少一位）約 150 人。

玖、活動流程表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主講
13:00~13:20	報到	輔導團

13：20～13：30	開幕	輔導團
13：30～15：00	創意maker-聲音玩科學(1) 吸管逃脫術、 吸管笛 、 鳥笛 、 針筒笛	講師： 公館國小 謝祥宏老師
15：00～15：10	休息	輔導團
15：10～16：40	創意maker-聲音玩科學(2) 大聲公 、 陶笛 、 瓶蓋笛	講師： 公館國小 謝祥宏老師
16：40～	賦歸	輔導團

拾、預期效益

- 一、本縣生活課程輔導員及生活課程教師，對12年國教生活課程有正確觀念和執行力。
 - 二、本縣生活課程輔導員及生活課程教師，對12年國教生活課程的內涵特色及設計實施，具備輔導的知能。
 - 三、藉由12年國教課程的理論與實務工作，達成課程革新的目標。
 - 四、本縣生活課程輔導員及生活課程教師，課程設計與教學演示等專業知能。
 - 五、強化本縣生活課程輔導員，協助教學現場教師解決相關教學困境，增進教學視導之功能。
 - 六、有效將各項議題教育融入生活課程，達成課程革新的意義與目標。
- 拾壹、成效評估：利用研習回饋單（附件2-3），協助教學現場教師解決相關教學困境，增進教學視導之功能。
- 拾貳、考核與獎勵：
- 一、參加研習教師依實際上課情形，核給3小時研習時數。
 - 二、辦理本項研習工作，視其工作績效依權責敘獎。
- 拾參、附則：參加研習人員，研習期間請假或缺課，不得核給研習時數。
- 拾肆、本計畫陳 召集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